法国女性书写理论在中国的变异[1]

都岚岚

© 2017 比较文学与跨文化研究（1），102–107 页

内容提要：20世纪90年代以来，域外文论在中国发生最显而易见的流变之一是法国女性主义理论家倡导的女性书写理论。通过介绍西苏和伊利格雷所倡导的女性书写理论的含义、该理论旅行至中国后所发生的变异，本文认为，法国的女性书写理论进入中国后，其概念发生浮动，它在中国的女性文学创作中转变为私人化写作，随后在商业语境下被窄化成“身体写作”，甚至畸变为“下半身写作”。这种畸变已经与西苏和伊利格雷所倡导的以书写女性身体来颠覆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的初衷相去甚远。对私人化写作的拙劣模仿已成为中国文化语境中的一种文化现象，是中国社会问题浮出地表的症候。

关键词：法国女性主义　女性书写　西苏　私人化写作　身体写作

WATERMARK

欧美女性主义文论大致分为英、美、法三家学派。女性主义学者埃莲娜·肖瓦尔特（Elaine Showalter）曾言：“英国女性主义批评基本是马克思主义的，它强调压迫；法国女性主义批评基本上是精神分析学的，它强调压抑；美国女性主义批评基本是文本分析式的，它强调表达。然而，它们都是以妇女为中心的文学批评。”[2]如果说英美女性主义文学批评侧重文本阐释，在对文学经典的重新评价和女性文学传统的建设方面立下汗马功劳的话，那么法国女性主义理论家茱莉娅·克里斯蒂娃（Julia Kristeva）、露西·伊利格雷（Luce Irigaray）和埃莱娜·西苏（Helene Cixous）等人则受精神分析学、解构主义和语言学的影响，更加注重深入话语层面，揭露父权制文化赖以存在的基础和运作规则，并在女性写作的理论方面取得了卓有成效的成就。受精神分析学、当代语言学和符号学理论的启发，这些法国女性主义思想家主张对父权制历史文化的载体即语言进行拆解，并试图建立符合女性真实欲望的女性书写理论。

通过介绍西苏和伊利格雷所倡导的女性书写理论的含义、该理论旅行至中国后所发生的流变，本文认为，法国的女性书写理论进入中国后，其概念发生浮动[3]，它在中国的女性文学创作中转变为私人化写作，随后在商业语境下被窄化成“身体写作”，甚至畸变为“下半身写作”。这种畸变已经与西苏和伊利格雷所倡导的以书写女性身体来颠覆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的初衷相去甚远。对私人化写作的拙劣模仿已成为中国文化语境中的一种文化现象，是中国社会问题浮出地表的症候。

反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法国女性书写理论

法国女性书写（écriture feminine）理论的代表作之一是西苏的《美杜莎的笑声》（法文原文发表于1975年，英文发表于1976年*Signs*第4期）。该文认为，父权制文化创造了单一的理性逻辑，这种理性逻辑压抑了女性欲望，使得女性身体在父权制文化中没有得到真实的再现。在对父权制思想中的二元论进行批判性的分析中，西苏发现，奠基西方哲学思想和文化生活的二元对立结构隐

1 本文系国家社科项目朱迪斯·巴特勒的后结构女性主义文论研究（12CWW005）及上海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创新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2 Elaine Showalter, “Feminist critizism in the wilderness”, *Critical Inquiry*, 8. 2 (1981): p. 186.

3 参见宓瑞新，“身体写作”在中国的旅行与反思，《妇女研究论丛》，2010年第4期，第73-79页。

正文.indd 102 17-12-14 下午4:49

含压迫女性的论断，它们使女性同自己的身体发生异化，将女性欲望导向女巫般蛊惑的妖术。因此要想从无休止的等级式的二元对立体系中突围，就必须改写整个体系，用新的关系拆解和取代以贬低女性为前提的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的意识形态。西苏认为，在父权制的象征秩序中，女性没有属于自己的语言。如同被驱离她们自己的身体那样，女性一直处于象征秩序中的他者地位。父权制社会的历史和文化对女性的钳制与对其身体欲望的压制紧密联系在一起，身体被压制的同时，言论和书写的自由也被压抑。女性要想获得解放，就必须回归女性自身的身体和心理体验，真正拥有自己的身体，因此她号召女性用自己的身体表达自己的思想。西苏从女性写作的本源是身体这一立场出发，倡导女性书写应以多元的女性身体欲望这一独特的女性经验为中介进行创作，以达到对抗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的根本目的。

为彻底颠覆二元对立的理性逻辑，反对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对女性身体的压抑，西苏倡导女性运用感性、诗性的语言言说身体的欲望。在创作传统上，西苏提倡用白色乳汁书写，即从滋养生命、抗拒分离、维系女性纽带的母性品质，从母亲的馈赠中汲取灵感；在创作类型上，她认为诗歌最适合女性写作，这不仅由于诗歌通过潜意识获取力量，而且由于潜意识这个无限的异域空间正是被压迫的女性得以生存的地方。西苏本人在阐述女性书写理论时，就采用了非常诗意的语言，运用了大量的隐喻、双关、文字游戏等等，以不同于男性话语的方式写作。西苏的女性书写富有诗意、具有高度的隐喻性、明确地反理论，是一种反对西方父权文化的理性逻辑、具有女性文本特质的书写风格。而且值得注意的是，西苏所提倡的女性书写是“文本的特质，而非作者的性别”[1]。她在列举法国文学中女性书写的典范时，既提到了像科莱特（Colette）、杜拉斯（Duras）这样的女作家，也谈及热奈（Genet）这样的男作家，说明了男作家也可以创作出富有诗意的女性书写。

对西苏而言，写作是改变女性命运，进入历史的唯一途径，因此她把写作同女性身体相联系，主张女性应从女性力比多汲取营养，用身体表达经验和思想。通过回归身体、感受身体、书写自己的身体，女性可以创造出蕴意丰富的语言，以多元的意义摧毁社会等级和性别隔阂。可以看出，在西苏的女性书写理论中，用诗意的语言抒写女性的身体是反理性和反菲勒斯中心主义的手段，是用女性的身体形成的不同于男性逻辑的“飞翔的姿态”。

另一位法国女性主义思想家伊利格雷也对父权制语言和各再现系统无法再现女人的欲望这一现象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伊利格雷认为，在西方文化的再现系统中，女人是被男人排斥的他者，无法得到真实的再现，也不会被赋予主体的地位。在《他者女人的反射镜》（*Speculum of the Other Woman*）（1974年）中，伊利格雷指出，西方形而上学用“同一性”逻辑去诠释女人和世界。[2] 父权制依靠内化的男性形象确立社会关系，根据男性的自我定义去反观女人，把女人建构成男人的他者和对立面。由于依照男人的标准而存在，女人只能映照男人，从而丧失了主体性，沦为父权制中占主导地位的男性的镜像。德里达曾用“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来说明精神分析话语与西方形而上学传统具有同态性（isomorphism）。[3] 伊利格雷也认为，支撑精神分析话语的正是西方形而上学传统中类似的假定：精神分析学将菲勒斯作为先验的能指，正如西方形而上学以理性和神言作为超验的能指。伊利格雷批判精神分析学的鼻祖弗洛伊德依据单一的男性模式阐释女性特质的做法，认为弗洛伊德根据男性凸显的性器而将女性定义为缺乏是以同一性或与男性主体的认同为基础的。女性被定义为缺乏，是被阉割的男人，其女性特质只能补充男性发展，满足男人的需要，女性因而沦为男人的欲望客体。这种同一性逻辑无法为自身意义上的女人留下生存的空间。

1 刘岩，女性书写，《外国文学》，2012年第6期，第92页。
2 See Luce Irigaray, *Speculum of the Other Woman*, trans. Gillian C. Gill,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5.
3 张玫玫，露丝·伊利格瑞的女性主体性建构之维，《国外文学》，2009年第2期，第13页。

正文.indd 103 17-12-14 下午4:49

整个西方哲学话语呈现出与男性性征的某种同态性，以至于女性的再现很成问题，因此探究与女性身体和快感同态的新型话语就很必要。伊利格雷一方面将批判的锋芒直指西方哲学的形而上学传统，另一方面积极构建“女人说”(le parler-femme)，希望能通过构想女性语言重塑女性的主体性，但是伊利格雷拒绝用描述性的语言去定义“女人说”这种新型话语。她明确表示，“女人说”不主张单一的意义，不偏爱规范的主-谓句法和推理的逻辑结构，不采取等级制组织，因为女人的快感不服从于单个器官，不能遵照同一性原则去界定。再现女性性征的新型话语应具有多样性、流动性和模糊性的特点。伊利格雷曾言：“我从一种普适性的现实开始，即性别差异……这种为二的现实总是一直存在，但是它被呈现为一的强制性逻辑……因此我的做法是用来自现实的一部分的普适性来替代遵循总体性现实的普适性……这促使我重建我们的文化和我们的社会，以便能够同时更真实、更公正、更普适地达成一种文明”。[1]“女人说”的特点是没有中心，难以用理性的逻辑分辨连贯的意义。重复含混、歧义丛生、意义多元、充满隐喻是“女人说”的文体特征。

从根本上讲，法国女性主义思想家所倡导的女性书写旨在解构男权意识形态对女性身体的钳制，从表述女性身体的性欢愉（jouissance）的层面对男性话语进行突围[2]，并为构建女性自身的话语体系做出努力。这种诗意的女性书写的核心是创立一种摆脱父权制文化影响的空间。

身体叙事：本土化的中国私人化写作

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文坛出现了以陈染、林白等女作家为代表的私人化写作。所谓私人化写作，主要指90年代以来的一些女作家退守私人空间，以描述女性个体的身体经验为主要内容的创作潮流。陶东风比较全面地总结了“私人化写作”的四个特点：“一、从小说叙述的经验内容上说，私人化写作表达的不是公共经验或群体意识，而是私人经验、私人意识（以及无意识），特别是被社会公共的道德规范与普遍伦理法则抑制、排斥、遮蔽的私人经验，比如同性恋、弑父或恋父情结、恋母情结、自恋情结等等所谓的‘异常经验’、‘阴暗心理’。二、从写作方式上说，私人化写作大多采用了‘新回忆录’或‘新传记式’叙述。无论是陈染的《私人生活》，林白的《一个人的战争》，还是棉棉的《糖》，卫慧的《上海宝贝》，都是以女主人公的经历为叙述的基本框架。三、从作者角色上说，私人化写作的作者是一个小写的‘我’（私人），而不是大写的‘我’（群体、人民或公众代言人），他（她）只是私人经验的表达者与私人欲望的倾诉者，不是大众的生活导师、启蒙领袖、灵魂工程师，也不是社会黑暗的暴露者与批判者。四、从写作动机上说，私人化写作的驱动力是个人心理需要，尤其是无意识与隐秘欲望，与群体无关的私人经验的表达冲动与倾诉欲望。”[3] 陈染和林白是女性私人化写作最杰出的代表。陈染曾言，“我只愿意一个人站在角落里，在一个很小的位置上去体会和把握只属于人类个体化的世界。这就是个人化写作或私人写作”。林白在其写作自述《空中的碎片》中声称：“个人化写作是一种真正生命的涌动，是个人的感性与智性、记忆与想象、心灵与身体的飞翔与跳跃，在这种飞翔中真正的、本质的人获得前所未有的解放。”他们的观点说明展示女性身体欲望的身体叙事成为20世纪90年代中国女性写作的独特景观。

陈染的《私人生活》、林白的《一个人的战争》相继以自传体的叙事方式讲述了女性的身体欲望和心灵成长的故事。陈染以独白式的短句搭建起一个自足封闭的私人空间，用回忆倾述式的叙事结构讲述了女性的身体欲望和心灵体验。她

1 Luce Irigaray, *Why Different? A Culture of Two Subjects: Interviews with Luce Irigaray,* Sylvere Lotringer ed. Trans. Camille Collins, New York: Semiotext(e), 2000, pp. 146-147.

2 Ann Rosalind Jones, “Writing the Body: Toward an Understanding of ‘L’Ecriture Feminine’”, *Feminist Studies*, 7.2 (1981), p. 248.

3 详见陶东风，“私人化写作”重识，《福建论坛》，2008年第9期，第92页。

正文.indd 104 17-12-14 下午4:49

的小说没有对中国社会的现实观照，没有对历史和社会的宏大叙事，而是转向女性个体的生命体验，描述了孤独的女性在封闭幽暗的房间内展示身体、倾听自我的状态。

陈染的写作具有明显的反男权色彩，她的小说中父亲经常是退场或缺席的，体现出明显的恋父或弑父情结。林白的小说则从女性的视角和女性的立场展现女性的身体美，其女主人公多带有一种“自省的凝视”。[1]《致命的飞翔》中的女主人公李莴宣称：“我将以一个女人的目光（我的摄影机也将是一部女性的机器）对着另一个优美而完美的女性，从我手上出现的人体照片一定去尽了男性的欲望，从而散发出来自女性的真正的美。”[2]

身体叙事不仅是女性欲望的真实告白，还应是一种美学品格的表达。它应该令人耳目一新，给读者带来巨大的阅读快感、艺术享受和想象空间。对于女性的性体验，陈染和林白的笔触是唯美的、非写实的。林白《致命的飞翔》也以隐喻的手法描写了女性的身体及欲望：“她感到男人到达了她的上方，她张开她的身体等待得救，她摊开两条胳膊，像一只鸟儿，即将随着一股气流飞上蓝天。”[3]

陈染和林白的创作态度有着鲜明的法国女性书写理论的烙印。陈染曾言：“只有我的身体是我的语言”。这与西苏在《美杜莎的笑声》中所说的“通过写她自己，妇女将回到自己的身体”具有明显的一致性。[4]

对于女性的身体欲望，自古以来无论西方还是中国，都是禁言、讳莫如深的。女性或被固定在唯美、纯洁的位置上被膜拜，或被描述为放荡的红颜祸水加以批判。真实的女性欲望总是被封闭和压抑，成为维护男性秩序最坚固的堡垒。对此西苏曾言：“身体被幽禁、被妥善保存着，完整如初地珍藏于她自己的镜中。”[5] 林白在《致命的飞翔》中则说道：“有一些女人就要从镜子里出来了，她们最英勇最活泼，因此最美丽，她们的身体触碰到镜子冰冷的表面，我听见发出了咝咝的声音，这种声音灼伤着她们的皮肤，灼痛着她们的眼睛，但我们最后听到乒的一声，镜子在空中舞蹈着，破碎在地上。”[6] 林白延续西苏关于镜子的隐喻，将敢于言说自己身体愉悦的女性描绘为破镜而出，她们尽管可能会遍体鳞伤，但却在用身体讲述女性的真实。这是一种抗拒性的叙事姿态，林白用身体的愉悦去对抗父权制社会对女性的压抑，从创作实践上履行了法国女性书写的主张。因此徐坤的《双调夜行船：90年代的女性写作》一书在论述“女性私语与个性化写作”时认为，林白的《一个人的战争》是“一部完全按照女性主义理论操作的精致女性文本”，“引导和贯穿作品始终的，正是埃莲娜·西苏提出的那种女性书写逻辑：女性躯体的写作——手淫——自慰——自恋——飞翔——文本引起破坏性——重新发现和找回女性自己。”[7] 徐坤认为，林白以准自传的记录形式从写作实践的意义上完成了对法国女性书写理论的认同。

然而，如果认为私人化写作是法国女性书写理论在中国的全盘移植则是有失偏颇的。私人化写作不是对法国书写理论亦步亦趋的模仿，它的出现有自己独特的历史文化语境。这就是说，西苏这种女性以她们的身体为媒介消解男性话语，建立女性独有的话语体系的尝试与中国女作家的私人化写作之间有暗合之处，但也有差异之处。暗合之处在于两者都以女性的身体为叙事对象，差异之处则在于私人化写作的诞生有自己的文化语境。对私人经验的表达和再现与20世纪90年代中国市场经济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当时中国正值社会文化、价值观念经历着转型的年代，个体

1 Zheng Yi, “‘Personalized Writing’ and Its Enthusiastic Critic: Women and Writing of the Chinese ‘Post-New Era’”, *Tulsa Studies in Women’s Literature*, 23.1 (2004), p.51.

2 林白，《林白作品自选集·守望空心岁月》，漓江出版社，1999年，第137-138页。

3 林白，《红艳见闻录》，重庆：重庆出版社，2013年，第34页。

4 关于林白与西苏的对位式阅读，详见杨莉馨，“身体叙事”的历史文化语境与美学特征：林白、埃莱娜·西苏的对读及其它，《中国比较文学》，2002年第1期，第56-68页。

5 张京媛，《当代女性主义文学批评》，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第191页。

6 林白，《红艳见闻录》，重庆：重庆出版社，2013年，第28页。

7 徐坤，《双调夜行船：90年代的女性写作》，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75页。

正文.indd 105 17-12-14 下午4:49

意识开始觉醒。他们告别宏大叙事，躲避崇高，将身体作为存在和感知的基础，与主流话语相疏离。她们的私人化写作旨在用女性的个人经验释放被宏大叙事压抑的个人叙事。她们更加关注的是个人与群体的关系。在她们看来，公共的人是被压抑了个人特性的人，因而她们坚持在主流文学之外的边缘位置上书写真实的个人体验，使个人的感性与智性、记忆与想象、心灵与身体得到前所未有的解放。对此林白在访谈中曾言："对我来说，个人化写作建立在个人体验与个人记忆的基础上……通过个人化的写作，将包括集体叙事视为禁忌的个人性经历从受到压抑的记忆中释放出来，我看到它们来回飞翔，它们的身影在民族、政治的集体话语中显得边缘而陌生，正是这种陌生确立了它的独特性。"[1]

由于过于强调它们表面上看上去十分相似的女性身体叙事，越来越多的中国学者将两者联系起来，并简单地认为法国的女性书写就是身体写作，全然不顾身体写作的隐喻性质。有些人甚至认为女性书写就是女作家以书写身体为目标，于是私人写作又被冠以"身体写作"、"躯体写作"、甚至是"下半身写作"。这尤其是因为私人化写作在受到商业化的冲击后内涵也发生了窄化，它更多地被导向中国语境中个人化的欲望书写。女性书写变成了单纯书写肉体的欲望，身体不是中介，而是目的，已完全没有了西苏女性书写理论中对菲勒斯逻各斯中心主义进行解构的初衷。

畸变：商业模式浸染下的"下半身写作"

在陈染、林白的私人化写作之后，中国文坛出现了对私人化写作的拙劣模仿。如果说陈染和林白的小说对女性隐私心理、女性欲望、性体验的描写仍是唯美的、诗意的，那么"下半身写作"的写手们对女性欲望的书写则是赤裸裸的描述。她们展览女性隐私，以求商业卖点。在这个价值缺席、意义退场的时代，关于女性欲望的话语已然失控。

从卫慧、棉棉[2]这批"美女作家"到九丹的"妓女文学"，从春树的《北京娃娃》的残酷青春宣言到"木子美现象"和竹影青瞳"图文并茂"的大胆出位，这些写手以上海、北京和广东为主要根据地，与市场合谋，借助媒体炒作，极尽描写构成男人欲望对象的年轻、貌美、性感的身体，将身体叙事等同于写身体，将其简化为对欲望和性本能的写作。在她们的文本中，女性人物拒斥情爱欢愉所具有的精神维度，将身体行为偷换为性事活动，身体自由偷换为性事自由，极大满足了消费者的窥私欲望，也鼓胀起文化商人的腰包，为男性欲望话语的狂欢提供了平台。这些写手对私人化写作的拙劣模仿其实是用身体写作的名义掩盖一种实质上的色情文学，因而危害极大。对此穆乃堂认为："当学术界试图为'个人化写作'进行科学的定义时，却又因对创作现象的过度追踪而导致其概念的单向化，其实'女性创作'在由陈梁、林白等向卫慧、棉棉等位移时，市场操作使欲望取代身体，纵欲成为身体解放的主要趋势，以前对'个人化写作'所设定的个人感受、价值立场、叙事方式等几个支点，在卫慧、棉棉等人的颓废写作的对照下轰然溃败，'个人化写作'也因对欲望的过度宽容而自掘陷阱，沦入'非写作'的尴尬，这种对'个人化写作'的探讨已走入困境。"[3] 戴锦华认为，女性书写理论在中国发生畸变是因为："一边是急剧推进的现代化、商业化进程，它不仅事实上不断恶化着女性的生存环境，而且使经商业包装而翻新的传统女性规范再度涌流；另一边，男性写作不断丰富着某种阴险莫测、歇斯底里、欲壑难填的女性形象，把其作为一个新的文化停泊地，用以有效地移植自身所承受的创伤体验与社会性焦虑。与此同时，商业化进程所造成的主流社会及话语的裂解与多

1 林白，记忆与个人化写作，《林白散文》，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01年，第104页。
2 关于卫慧、棉棉的小说如何表现现代都市社会的欲望，参见陈思和，现代都市社会的"欲望"文本：以卫慧和棉棉的创作为例，《小说界》，2000年6月，第165-172页。
3 穆乃堂，90年代以来"个人化写作"研究，《文艺争鸣》，2007年第8期，第69页。

正文.indd 106 17-12-14 下午4:49

元化，在制造着挤压女性的社会力量的同时，也造就着新的裂隙、诱惑与可能。”[1] 在商业主义泛滥、人文价值失落、功利思想盛行的社会风气下，部分女性写手出于迅速成名和获取商业利润的动机进行自我推销，进而迎合某些消费者的窥私欲望。可以说这些写手所进行的“躯体写作”或“下半身写作”已成为一种文化现象，体现了当代中国物欲横流、利益为先的社会问题。

从法国女性主义的女性书写理论到陈染、林白等人的私人化写作，再到色情文学写手的“下半身写作”，我们看到理论旅行有时不仅会产生积极意义上的重组和改造，也会产生消极意义上的畸变，因此知识分子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警惕和阻止文学与消费主义、商业投机同流合污的可能，为改善中国的文化环境做出不懈的努力。

（作者单位：上海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

WATERMARK

1 转引自杨莉馨，《异域性与本土化：女性主义诗学在中国的流变与影响》，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238页。

正文.indd 107 17-12-14 下午4:49